

园林植物造景的美学原理

一、色彩美原理

(一) 色彩基础认识

景观主要通过色彩美引人注目,其次是形态美,香味美,听绝美。园林造景中的色彩以绿色为基调,配以其他色彩,如美丽的花,果及变色叶,而构成了缤纷的色彩景观

渲染园林色彩、表现园林季相特征是植物特有的观赏功能。艺术心理学家认为视觉最敏感的是色彩,其次才是形体和线条等。因而令人赏心悦目的植物,首先是色彩动人,色彩是园林植物最引人注目的观赏特征。植物的色彩还被看作情感的象征,直接影响着环境空间的气氛和情感。鲜艳的色彩给人以轻快欢乐的气氛,深暗的色彩则给人异常郁闷的气氛。由于色彩易于被人看见,因而它也是构图的重要因。

色彩的三要素,即色相、明度、饱和度。色相指植物反射阳光所呈现的颜色,如红绿橙等。明度指植物颜色的明暗程度,白色最亮,黑色最暗,明度等级高低依次为:白、黄、橙、绿、红、蓝、紫、黑。饱和度指植物颜色的浓淡或深浅程度,艳丽的色彩饱和度高,如红色,其次是紫、黄、绿、蓝等,白色、黑色无彩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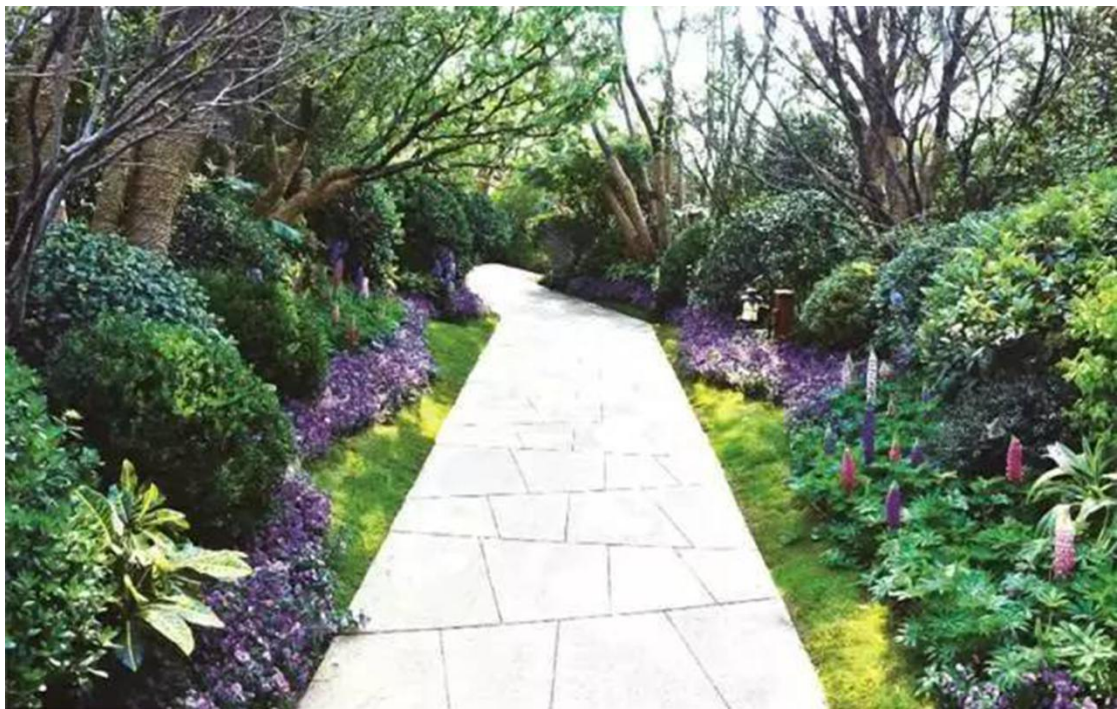
(二) 色彩情绪效应

(1.暖色调) 暖色系主要是指红、黄、橙三色以及这三种颜色的邻近色,其色彩波长较长,可见度高,色彩感觉比较跳跃,是一般

园林设计中比较常用的色彩。红、黄、橙色在园林景观设计中多用于庆典或景区中心点等。暖色系的色彩在审美中有提高。



(冷色调) 冷色色系主要是指蓝色、青色以及邻近的色彩，给人宁静和庄严的感觉。由于冷色波长较短，可见度低，在视觉上有很远的感觉。在园林景观设计中，对一些空间较小的环境边缘，可根据情况采用冷色或倾向于冷色的植物。



(2.诱目性、明视性) 容易引起 视线的注意，即诱目性。色彩

容易引起视线的注意，色彩诱目性高，且由各种色彩组成的图案能否让人分辨清楚，则为明视性。要达到良好的景观设计效果，既要有诱目性，也要考虑明视性。一般而言，色度高的鲜艳色具有较高的诱目性，如鲜艳的红、橙、黄等色彩，给人以膨胀、延伸、扩展的感觉，所以容易引起注目。然而诱目性高未必明视性也高。如红与绿非常抢眼，但不能辨明。明视性的高低受明度差的影响，一般明度差异越大，明视性越强。

（3.色彩的轻、重）色彩的轻重受明度与纯度的影响，色彩明亮感觉轻，色彩明度低感觉沉重，同一色相纯度高显轻，纯度低显重。建筑物基部一般为暗色，其基础栽植也宜选用色彩浓重的植物，如红色的月季，深绿的珊瑚树、麦冬、山茶，以增强建筑的稳定感。在插花艺术中色彩的重量感表现尤其突出，上轻下重，重心要稳当。



(4.色彩的华丽、朴素):色彩的华丽与朴素感和色相、色彩的纯度以及明度有关。红、黄等暖色和鲜艳而明亮的色彩具有华丽感,青、蓝等冷色和浑浊而灰暗的色彩具有朴素感;有彩色系具有华丽感,无彩色系具有朴素感。色彩的华丽与朴素感也与色彩的组合有关,对比的配色具有华丽感,其中以互补色组合最为华丽。

(三) 色调调和

(1.单一色调调和)在同一色相中进行浓淡明暗的组合,并加以植物的体量、质感、形态等观赏特性的变化,营造出多样丰富的景观。如夏天的树林和草坪,常绿树、落叶树、针叶树、阔叶树的绿色深浅不一,富有色彩层次。花坛内或专类园中以深红、浅红、粉红的花卉依浓淡顺序组合出美丽的色彩图案,呈现渐变退晕之调和的韵律感。

(2.相近色调和)近色相的色彩以一定顺序依次排列,用于园林景观的设计中,常给人以混合气氛之美感,具有相当强的调和关系。相邻色相易取得调和,统一中有变化,适合创造温和高雅的景观气氛。如在雪松前盛开的金钟花,不但调和,而且黄色明度高,起到突出与强调效果。

(3.中差色调和)如红与黄、绿与紫、蓝与黄等色相相间的颜色,其色相本身不易调和,可通过降低一方的明度和彩度来掩盖色相的不调和性。如红橙木与金叶女贞、蓝天和红花仍有清爽融合的协调感。

(4.对比色调和)如红与绿、黄与紫等补色对比,或者红黄蓝、橙绿紫三色系对比。园林中常用对比色组合产生明快喜庆活跃气氛,

明视性高，富有现代气息。花坛或花境中可用同一花期的花卉以对比色安排，提高其注目性，如紫色三色堇与黄色的金盏菊对比强烈。或者同种花卉，不同色彩和高度的品种或变种，分块种植，色彩的多样性以形态的统一性来调和。这种园林植物很多，如常见的有杜鹃、月季、四季秋海棠、矮牵牛、三色堇、凤仙花、芍药、大丽花、美女樱、郁金香、一串红等。在进行对比色配色时，要注意明度差异与面积大小关系，通常应降低一方的明度与彩度，面积不宜相当，且以一种色相为主，使得景观对比强烈，又不显凌乱。

二、形式美原理

（一）对比与调和

对比是借两种或多种性状有差异的景物之间的对照，使彼此不同的特色更加明显；调和是通过布局形式、造园材料等方面的统一、协调，使整个景观效果和谐。有对比才能突出主题，才能生动活泼，从而获得鲜明而引人注目的效果；而调和则可获得舒适、宁静而稳定的效果。

植物景观是由植物的景观素材特性及其与周围环境综合构成的。植物的景观素材主要由植物的色彩、体形以及质地构成，这些构成要素都存在大或小、轻或重、深或浅的差异。在各种单独成景的要素特性内，越具有相近特性的如质地中的粗质与中质、色彩中的邻近色，在搭配上就越具有调和性。相反，当各属性间的差异极为显著时，就成为对比，如红色和绿色，粗质与细质等。

1.体量的对比与调和

体量对比指景物的实际大小、粗细和高低的对比关系。是感觉上的大小，目的是相互衬托。各种植物材料在体量上存在着很大差别，如高大乔木与低矮的灌木及草坪地被形成高矮之对比。即使同一种植物，其不同年龄级的体量也存在着较大差异



图 3-14 体量与形状的对比与调和

2.方向的对比与调和

植物的姿态和由此构成的景观具有线形的方向性时，会产生方向对比，它强调变化，增加景深和层次。如水平方向开敞的空旷草坪和竖向的高耸密林之间的对比，圆锥树形的高大乔木与低矮的灌木球及平缓的地被之间的对比，一横一立，同处一画面，更突出个性表达(图 3-13)。所以在攒尖亭周围不主张用单株的雪松、龙柏等向上型的尖顶状树，以免产生亭尖、树冠的争夺之势。

3.色彩的对比与调和

对比色配色，如红色与绿色、橙色与蓝色、黄色与紫色可以产生

对比的艺术效果。“万绿丛中一点红”是色彩对比的最好例证，因而造景时常用于点景或形成主景。大片的绿色给人以恬静之感，而绿色丛中的红色则给人以动的美感，在红色的衬托下，环境似乎更显得宁静。邻补色配色也可产生较为缓和的对比效果，但不如对比色效果强烈，如黄与蓝、红与蓝或黄、橙与紫或绿，“春到青门柳色黄，一株红杏出矮墙”、“红叶黄花秋景宽”、“数树丹枫映苍桧”描绘的都是巧妙的色彩对比。二次色与合成它们的原色配合使用，由于在色相、明度和纯度上都比较接近，可获得良好的调和效果，具有柔和、平静、舒适和愉悦的美感。如绿色与蓝色、绿色与黄色、橙色与黄色、橙色与红色、紫色与红色、紫色与蓝色，或红、橙、黄合用，或黄、绿、蓝合用，或红、紫、蓝合用，均舒适协调，并可使景观产生渐次感。同样，二次色相互混合而成的三次色如红橙、黄橙与合成它们的二次色相配合也是协调的。

4.虚实对比

植物有常绿与落叶之分，冠为实而冠内为虚，以灌木围合四周，以乔木围合顶部，在需要突出透景线的地方不加种植，植物为实，空间为虚实中有虚，虚中有实，是现代设计中较好的方式。

5.空间的对比

开敞空间与闭合空间的对比。如果人从开敞空间骤然进入到闭合空间，视线突然受阻，会产生压抑感；相反，从封闭空间转到开敞空间，则会豁然开朗，柳暗花明又一村。如通过高大植物组成的夹道很

封闭，当进入到喷泉区时，空间对比强烈，小空间也显得很开朗，使人心情舒畅。围合封闭与空旷自然相互对比，相互衬托，从封闭的区域走向空旷的区域，令人心旷神怡，顷刻间释放所有的压抑和恐惧；从空旷区域走向封闭，则深邃而幽寂，别有一番滋味。因此，巧妙利用植物创造封闭与空旷的对比空间，有引人入胜之功效。

6. 质地对比

植物有粗质、中质、细质之分，不同质地给人以不同的感觉。不同质地的植物搭配对空间的大小及主题的表达也有影响，合理运用质地间的对比和调和也是设计中常用的手法

（二）均衡与稳定

构图在平面上的平衡为均衡；在立面上的平衡则为稳定。园林植物景观是利用各种植物或其构成要素在形体、数目、色彩、质地以及线条等方面展现量的感觉。这种称为“美景”的感觉有的是对称美，有的是不对称美，有的是质感均衡美，有的是竖向均衡美等。

均衡是人们在心理上对对称或不对称景观在重量感上的感受稳定。如人口前种植两株同种乔木，稳重庄严，是“对称的均衡”，一棵大乔木可与三棵小灌木构成“不对称的均衡”。这是植物配置的一种布局方法，将体量、质地各异的植物种类按照均衡的原则配置，景观就显得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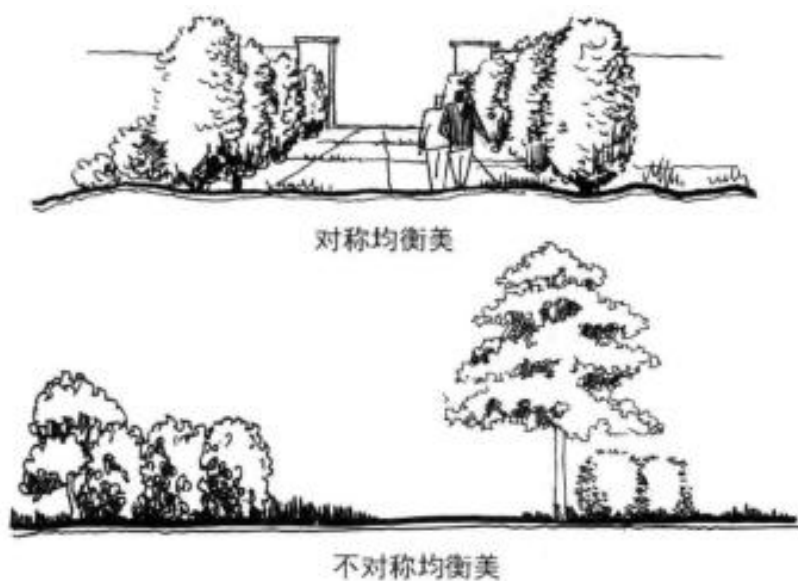


图 3-20 对称均衡和不对称均衡美

1.对称均衡美

规则式园林的构图具有各种对称的几何形状,并且其运用的各种植物材料在品种、形体、数目、色彩等方面应是均衡的,因此常给人一种规则整齐庄重的感觉,此为对称均衡美,常用于规则式建筑及庄严的陵园、雄伟的皇家园林中。

2.不对称均衡美

不对称均衡美赋予景观以自然生动的感觉。比如利用体量大的乔木与成丛的灌木树丛成对照配置,人的心理自然感到平衡,因为量和面积同样会折射成重量的感觉。不对称均衡常用于花园、公园、风景区等较自然的环境中。

3.竖向均衡美

上大下小,给人以不稳之感。所以,如若在那些枝干细而长、枝

叶集中于顶部的乔木下配置中小乔木或灌木丛，使其形体加重，可造就稳定的景观。然而，在盆景艺术中，往往利用竖向不均衡以显动势，但又在其周围配以山石，或显或隐，达到水平的均衡，来消减竖向的不稳定性。因此，在实际的景观设计中，经常运用以此补彼的手法，达到整体的均衡美感。

（三）比例与尺度

比例是部分和部分之间、整体和局部之间、整体和周围环境之间的大小关系，与具体尺度无关。不同比例的景观构成对人的心理会产生不同的感觉。尺度是指与人有关的物体实际大小与人印象中的大小之间的关系，它和具体尺寸有着密切的关联，并且容易在人心理上产生定式。一般地，人们倾向于将物体的大小与人体比较。因此，与人体具有良好尺度关系的物体总是被认为是合乎标准的、正常的；比正常标准大的比例会使人感到畏惧，而小比例则具有从属感。

在园林建筑空间设计中对比例与尺度的要求比较严格，因为实际的比例和尺度美是以各种几何的图形构图在人的视觉印象比较中产生的。而园林植物的空间受材料的自然生长特性的制约和限制，其比例和尺度美的运用显得比较薄弱。然而在整体的空间构成中模糊考虑植物的长度以及空间的比例仍然是非常有必要的。

（四）节奏和韵律

有规律的再现称为节奏；在节奏的基础上深化而形成的既富于情调又有规律、可以把握的属性称为韵律。韵律包括连续韵律、交替韵

律、渐变韵律等。植物配置中同一树种有规律地重复出现，可在变化中产生动态的节奏和韵律，同时还有利于景观的统一。连续韵律包括形状的重复和尺寸的重复，行道树采用同一树种等距离栽植最能体现连续韵律。



(五) 变化与统一

植物景观设计时，树形、色彩、线条、质地和比例等方面要有一定的差异和变化，以显示多样性，但又要使它们之间保持一定的相似性，这样既生动活泼，又和谐统一。变化太多，整体就会显得杂乱无章、支离破碎，失去美感，统一与变化包括形式与内容、局部与整体、风格、形体等多个方面。运用重复的方法最能体现统一，统一的布局会产生整齐、庄严和肃穆的感觉，但过分的统一又显呆板和单调。所以应当统一中有变化，变化中求统一，只有这样，才会使人感到优

美而自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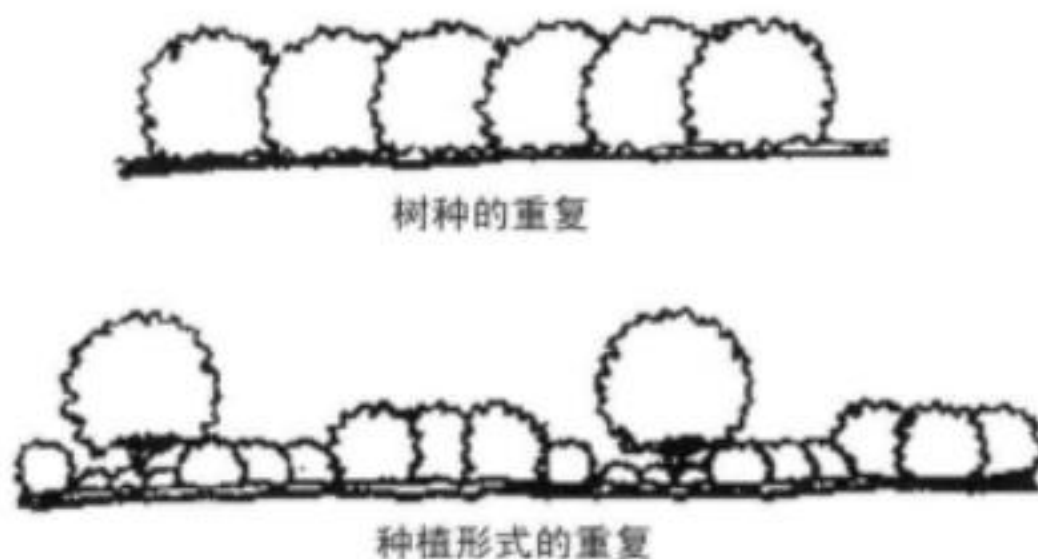


图 3-17 统一与变化

(六) 主与从

主从即主体与从属的关系。主与从构成了重点和一般的对比与变化。在主从比较中发现重点，在变化关系中寻求统一是艺术设计中的法则。尤其是在植物配置中，如何表现主从与统一是获得良好景观的决定性因素。例如，在较长的道路中，一般选用一个以上的树种分段种植，这时就需要考虑树种的主次，否则就容易显得杂乱，产生不出特定的效果。

在园林植物景观设计中，强调和突出主景的方法主要有轴心或重心位置法，以及对比法。轴心或重心位置法即把主景安置在中轴线上或轴线之交汇处(节点或转角)，从属景物置于轴线之两侧副轴线上。而区域或群体的设置，应以具体围合重。